

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杨群峰、杨家伟 2 人申请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的公示

根据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阳市财政局《关于转发广东省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（2021 年修订版）的通知》（揭市人社〔2021〕127 号）的规定，经我局对杨群峰、杨家伟 2 人申请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所提供的申请材料逐项核查，符合申报条件，同意给予补贴。

现予公示，公示期限，即日起 5 个工作日，即 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，凡对本次申请有异议者，请及时向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，并告知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。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话：0663-5591335。

附件：揭西县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名册表

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4 月 10 日





揭西县申请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名册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码	个人身份	从何时起享受岗位补贴	本次申请补贴期限	申请补贴金额
1	揭西县金和镇山湖村	杨群峰	男	445222*****58	脱贫人口	2024. 11	2024. 11-2025. 01	4860
2	揭西县金和镇山湖村	杨群峰	男	445222*****58	脱贫人口	2024. 11	2025. 02-2025. 04	5020
3	揭西县金和镇山湖村	杨家伟	男	445222*****71	脱贫人口	2024. 11	2024. 11-2025. 01	4860
4	揭西县金和镇山湖村	杨家伟	男	445222*****71	脱贫人口	2024. 11	2025. 02-2025. 04	5020